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现将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88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2017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3,982,537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0.3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65,859,956.47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6,475,798.70元（含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39,384,157.77元。该项募集资金于2017年7月4日全部到位，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7]14329号”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列示如下（含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账户类别	存款方式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分行	43050174648600000171	募集资金专户	活期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分行	1909100629100165612	募集资金专户	活期	78.22
合计				<u>78.22</u>

因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分行43050174648600000171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余额已全部使用完毕，本公司已于2017年12月27日注销该账户。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说明

本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方案承诺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120,000.00 万元，调整后承诺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83,938.42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前次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83,938.36 万元，投资项目尚未完工，实际投资总额与调整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额系募集资金尚未投入投资项目的资金余额。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临时闲置募集资金及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余额 782,166.68 元（含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 781,627.18 元），存储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继续用于投资项目大庸古城（南门口特色街区）项目建设。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庸古城（南门口特色街区）项目仍在建设中，未投入运营，尚未产生效益。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的差异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六、结论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管

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本公司按前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信息披露文件方案使用了前次募集资金。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3,938.42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83,938.3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83,938.3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其中：2017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83,938.36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大庸古城（南门口特色街区）项目	大庸古城（南门口特色街区）项目	120,000.00	83,938.42	83,938.36	120,000.00	83,938.42	83,938.36	-0.06	2018 年 10 月
合计			120,000.00	83,938.42	83,938.36	120,000.00	83,938.42	83,938.36	-0.06	

注：本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17 年 7 月 4 日，为了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本公司在此次募集资金到账前已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本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 55,633.80 万元的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7]15046 号”《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